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一年来，在本局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市财政局绩效科的支持指导下，在局内各业务股室和各预算单位的密切配合下，肃南县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绩效办）紧紧围绕“绩效目标、监控管理、绩效评价和重点评价”四个主要环节，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绩效管理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一、组织机构和制度体系建设不断健全。肃南县财政局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着重在组织和制度保障上下功夫。夯实工作基础。**一是组织保障。**2015年4月，肃南县财政局在监督办内部专门成立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办公室，配备1名专职人员，负责全县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效开展提供了组织和人才保障。**二是制度保障。**把制度建设作为开展绩效管理工作的关键环节，根据国家、省和市有关文件要求，绩效办结合全局工作实际，制定了《2015年肃南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肃县财发〔2015〕37号），及《肃南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规程》和县委发〔2019年〕24号）文件《肃南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意见的通知》具体明确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管理职责、预算绩效监控管理的对象和内容、绩效目标、绩效管理指标、评价标准和方法、组织管理、操作流程等相关要求，为建立科学、规范、高效的财政资金使用和管理体系提供了制度保障；2017年5月，转发市财政局《关于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规程的通知》（张财发〔2017〕4号），加强各股室对项目绩效目标运行进行全程监控，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并在各预算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实施重点评价，形成重点评价报告，确保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取得实效。

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工作有效开展。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是整个预算绩效管理系统的前提，包括绩效内容、绩效指标和绩效标准。今年我县将135家预算单位（占县级预算单位数量比100%以上）纳入绩效目标管理。预算单位根据绩效目标管理要求，科学、合理地测算资金需求，填写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相关业务部门审核，绩效办批复后，确定预算绩效目标。县绩效办协调预算股，把绩效目标纳入县财政综合预算大本中，在肃南县（本级）2020年支出预算总表中加入一列绩效目标。据统计，我县纳入绩效目标的金额701279848.33元，预算项目支出为338943847.2元，占预算项目支出的100%。

三、项目支出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管理工作有效实施。预算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管理是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要环节。绩效办建立绩效运行跟踪监控机制，强化对惠民项目的跟踪管理。严格审计监督检查，实施有效跟踪问效。通过购买服务，聘请酒泉神航会计师事务所对肃南裕固族自治县2020年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进行了专项审计。经审计，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肃南县能够严格按照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安排使用项目及时下拨相关专项资金，指导各单位建立健全专项资金账簿，监督项目实施单位专款专用，在资金安排使用上统筹兼顾、注重实效，贯彻落实生态功能区保护目标、合理管理使用资金、履行部门职责，建立本级工作协调机制、明确责任分工，安排部署自查工作，确保了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和自查报告及建设项目资料的规范及完整。审计中未发现其他违规支付专项资金的情况。

四、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稳步推进。认真贯彻落实省财政厅、市财政局关于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各项部署，稳步推进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要求各预算单位在预算项目结束后，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自我评价，将实际取得的绩效与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如未实现绩效目标，需说明原因。经绩效办与相关业务股室沟通，先将预算绩效自评报告交到相关业务股室，由业务股室进行把关，再由绩效办审核和汇总。2020年开展绩效评价的本级项目共322个，本级预算单位开展绩效自我评价金额达701279848.33元，占编制绩效目标的本级项目金额338943847.2元，约为91.61%。

五、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取得突破。2020年县财政局根据县政府确定的工作任务和财政支出重点方向，确定开展年度重点评价预算项目。重点评价主要针对一般公共预算中涉及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的重大支出。各股室在预算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采取自行评价或聘用第三方评价方式，实施开展重点评价，并形成评价报告。

六、专题培训工作扎实开展。为保证绩效管理工作扎实有效开展，绩效办先后两次组织局内相关业务股室，召开绩效管理工作专题培训会议，由财政局副局长。对绩效管理工作进行安排部署；监督办主任对业务流程进行重点讲解；绩效办工作人员对今年绩效工作重点内容讲解，相互交流，促进业务股室对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同时，绩效股工作人员积极参加市财政局组织的业务培训，认真学习市局绩效管理工作重点内容，并注重与各县市（区）的业务交流，相互借鉴工作经验，切实增强了绩效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